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基本信息

部门编码:	373	部门名称:	九江市柴桑区财政局	*联系人:	朱花蕾
联系电话:	0792-6812146				
*部门职能职责概述	<p>(一)贯彻执行国家财政、税收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政策拟订本区财政、税收、财务、会计管理、非税收入管理、国有资产管理的实施办法和规章制度(二)参与制定全区有关宏观经济政策提出运用财政政策实施宏观调控和综合平衡社会财力的建议研究全区财政发展战略。拟订和执行全区财政分配办法,编制全区中长期财政规划指导全区财政工作。(三)承担区本级各项财政收支管理的责任。负责编制区本级年度预算草案并组织执行。受区政府委托,向区人民代表大会报告全区预算及其执行情况,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全区决算负责区本级政府支出标准体系建设、项目管理及专项资金绩效考评工作。组织制订经费开支标准、定额,负责审核批复部门(单位)的年度预决算。完善区乡的转移支付制度。(四)组织制定国库管理制度和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指导和监督全区国库业务,按规定开展国库现金管理工作。负责指导全区政府采购工作并监督管理。(五)负责政府性基金管理,按规定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财政票据,拟订彩票管理办法,管理彩票市场,按规定管理彩票资金。(六)负责办理和监督区本级财政的经济发展支出、区本级政府性投资项目的财政拨款,参与拟订区本级建设投资的有关政策,制定基本建设财务制度,负责有关政策性补贴和专项储备资金财政管理工作。管理保障性住房改革预算资金(七)会同有关部门管理全区财政社会保障和就业及医疗卫生支出,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社会保障资金(基金)的财务管理制度,编制全区社会保障预决算草案,管理区级财政和民生工程保障支出(八)负责管理全区会计工作贯彻实施会计法律、法规和准则,指导和组织社会审计工作负责办理财务集中支付工作组织和组织全区会计人员的继续教育工作负责全区会计职称管理工作。(九)参与研究全区利用外资的有关政策管理外国政府和国际金融机构在我区贷款项目的有关业务(十)监督全区财税方针政策、法律法规的执行情况,反映财政收支管理中的重大问题提出加强财政管理的政策建议组织实施全区财政监督检查工作,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监督国有资产收益。(十一)指导全区乡镇财政工作负责全区农村综合改革工作,管理有关涉农资金,监督有关涉农财政政策的落实。(十二)制定全区财政科学研究和教育规划组织和组织全区财政人员业务培训负责全区财政信息和财政宣传工作(十三)负责制定全区国有资产管理规章制度,按规定管理全区国有资产,负责审核和汇总编制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草案,制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制度和办法,收取区本级企业国有资本收益,制定并组织执行企业财务制度,按规定管理资产评估工作(十四)负责对政府投资项目的工程概算、预算、结算、竣工决算和成本等进行评估与审查。(十五)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十六)职能转变。1.将预算执行情况和财政收支情况监督检查职责划转至区审计局2.将非税收入申报征收、会统核算、缴费检查、欠费追缴和违法处罚等职责划转至税务部门。</p>				

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总目标	(1)加强与税务部门的协调沟通,形成综合治税合力;加强乡镇税收调度,确保税收稳步增长。(2)加大争资争项、担保融资和发展总部经济力度,夯实财政增收基础。(3)加强资金统筹,关注民生保障重点。(4)严格监督管理,做到依法依规理财。(5)持续改进作风,加强干部队伍建设。抓好干部思想建设、业务建设和作风建设,进一步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算符号	目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值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提高政治站位,落实意识形态工作主体责任,持续深化理论武装,定期组织全体党员干部集中	≥	4	次	提高政治站位,落实意识形态主体。	
		组织开展中共党史学习教育次数	≥	4	次	党史学习	
		重点行业、重点企业、重点领域等重点税源的	定性	100		税收管控范围	
		“财政惠农信贷通”扶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	≥	90	家	“财政惠农信贷通”扶持农业经营主体	
		“财园信贷通”扶持企业	≥	56	家	“财园信贷通”扶持企业	
		“小金库”监督检查覆盖率	定性	100		“小金库”监督检查范围	
	质量指标	对零散税收动态监控,严防“跑、冒、滴、漏”,确保应	定性	效果明显			税收管控范围
		全区“三公经费”压缩率	≥	5	%	比较本年度三公经费与上年度三公经费支出比	
		“三保”支出执行率	=	100	%	实际支出金额与预算支出金额占比	
		构建“小金库”防治长效机制	定性	全面构建而成			“小金库”防治长效机制
		财政资金动态监控系统预警处置率	=	100	%	财政资金监控系统预警处置率	
		不断优化政府采购流程	定性	不断优化			政府采购规范情况

	时效指标	财政收入按序时进度完成率	≥	90	%	财政收入按时完成情况
		对政府投资项目评审的实施按计划进度的执行	=	100	%	政府投资项目评审的实施计划进度
	成本指标	行政运行经费	≥	1848.94	万元	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社会保障和住房就业事务经费	≥	407.14	万元	"五险一金"支出
		财政委托业务	≤	270	万元	投资评审和绩效管理委托业务支出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在职人数与编制人数占比
		公用经费控制率	<	100	%	实际支出公用经费与预算安排公用经费占比
三公经费控制率	<	100	%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三公"经费预算数占比		
		预算支出标准执行率	≥	95	%	实际支出数与预算支出数占比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全年财政总收入	≥	2526.08	万元	全年财政总收入
	社会效益指标	进一步为企业减轻负担, 激发市场主体企业活力, 增强	定性	效果明显		激发市场主体企业活力, 增强居民消费能力
	生态效益指标	大力投入污染防治资金, 有效改善生态环境	定性	效果明显		大力投入污染防治资金, 有效改善生态环境, 助力柴桑绿色发展
	可持续影响指标	预决算信息公开, 提高部门公信力	定性	作用明显		预决算信息公开, 提高部门公信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	90	%	社会公众满意度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绩效评价和投资评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373-九江市柴桑区财政局	实施单位	九江市柴桑区财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270.00	
	其中：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总绩效目标			
一是推动绩效管理高质量发展，切实做到“花钱必文效，无效必问责”。二是充分发挥政府投资作用，提高政府投资效益，规范政府投资行为，负责项目预算评审，批复招标控制建议价和财政审定价，项目政府采购管理、资金筹集和拨付、财政监督活动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绩效评价委托业务费	≤300000元
		投资评审委托业务费	≤2400000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部门整体绩效评价	≤10个
		重点项目绩效评价	≤10个
		完成项目	≤240个
	质量指标	高质量考评	定性有所提高
		按合同要求	=100%
	时效指标	合同约定时间	定性按合同约定时间完成
完成评审项目		定性按合同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绩效管理全面实施	定性全面实施
		发挥政府投资作用，提高政府投资效益	定性有所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